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非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China HealthCare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衛生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73)

有關贖回優先股補充協議之修訂協議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佈(「該等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贖回優先股。除另有指明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Capital Foresight就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優先股協議之補充協議訂立一項修訂協議(「修訂協議」)。

根據修訂協議，贖回優先股之最終結清日期將由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三十日延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惟前提為不予退還按金10,000,000港元(「按金」)將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九日或之前支付予Capital Foresight，倘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三十日或之前並無贖回優先股，則Capital Foresight有權沒收按金。

* 僅供識別

優先股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一日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之股息將按每年6%計算及派付，本公司有權透過按每股0.3201港元向Capital Foresight發行股份的方式結算。

承董事會命
中國衛生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周寶義

香港，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賈虹生先生(主席)、李重遠博士、周寶義先生及鍾浩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穆向明先生、姜波先生、嚴世芸醫生及趙華先生。